



证券简称：华茂股份

证券代码：000850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7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〔2012〕42号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华茂股份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及财务资料后，现就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。

一、关于向下属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的独立意见

安徽华茂经纬新型纺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茂经纬”）为本公司控股75%的子公司，公司本次对华茂经纬进行增资扩股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求，有利于减轻华茂经纬的债务负担，优化财务结构，降低其资产负债率，提高其综合运营能力，同时有利于解决华经公司对股东方的经营性占款问题。

本次增资是由华茂经纬双方股东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75%）和香港华明有限公司（持股25%）按其各自持股比例同步增资，香港华明作为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将此次增资权利交予经纬纺机行使，未损害中小股东利益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求。

鉴于此，我们同意本次增资事宜。

徐卫林

储育明

管亚梅

黄文平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